

#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柳市监发〔2025〕2号

## 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年度 特种设备安全常规监督检查计划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市场监管局：

为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根据《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和《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》等有关要求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了2025年度特种设备安全常规监督检查计划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大家遵照执行。

一、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，坚持“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节能环保、综合治理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“一岗双责、党政同责”，进一步规范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落实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单位安全主体责任，守牢

安全底线，不断提升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，服务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常规监督检查采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方式开展。市局负责对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的常规监督检查(抽查比例不低于辖区生产单位数量的 25%)、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机构检查(抽查比例为 100%);县(区)局负责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常规监督检查(抽查比例不低于辖区使用单位数量的 5%)，常规监督检查重点单位(抽查比例为 100%)，其中常规监督检查重点单位抽查数量纳入使用单位抽查数量统计(常规监督检查名单详见附件)。检查工作从即日起进行，于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。

三、各单位要按照《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》的要求，认真开展监督检查工作，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要依法严格查处并督促其整改落实。对存在严重事故隐患且难以及时消除的，应及时向属地政府和上级部门报告。市局特设科要加强对各地监督检查工作的指导，如发现重大问题应安排专人进行跟踪整改落实。

工作开展过程中，请各单位做好台账及相关佐证材料的整理。未尽事宜，请联系市局特设科，联系人：严伟南，廖媛媛，联系电话：0772-2636951，0772-2636980。

附件：柳州市 2025 年度特种设备安全常规监督检查单位名单



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2月1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---

抄送：柳州市人民政府，柳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，  
自治区市场监管局。

---

柳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2月11日印发

---